



領展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

(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04條獲認可之集體投資計劃)

(股份代號：823)

選擇公司通訊之語言版本及收取方式之信函

各位基金單位持有人：

領展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領展」)

— 刊載(1)年報2017/2018、(2)2018年6月22日之致基金單位持有人通函、(3)基金單位持有人周年大會通告、及(4)代表委任表格

謹隨函附奉上述標題所列文件之中英文版本以供閣下細閱。該等文件亦已登載於領展網站(Linkreit.com)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網站(hkexnews.hk)。閣下可於領展網站主頁內選擇「投資者關係」一項下取覽年報2017/2018、2018年6月22日之致基金單位持有人通函、基金單位持有人周年大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或瀏覽香港交易所網站。

領展基金單位持有人周年大會將於2018年7月25日(星期三)上午10時正假座香港九龍尖沙咀彌敦道118號The Mira Hong Kong十八樓宴會廳舉行。

為節約用紙以保護環境及減省印刷和郵遞費用，我們建議閣下選擇透過領展網站以電子方式代替印刷本方式收取領展日後之所有公司通訊(附註)。就此，我們隨附回條以便閣下作出選擇，於日後(i)透過領展網站(Linkreit.com)以電子方式或(ii)以印刷本方式收取公司通訊；及倘收取印刷本，則選擇(a)僅收取英文版本、(b)僅收取中文版本、或(c)同時收取英文及中文版本。為作出閣下之選擇，請填妥及簽署回條，並使用回條底部所提供之郵寄標籤將回條寄回領展之基金單位過戶登記處(「基金單位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回條亦可於領展之網站或香港交易所之網站下載。

敬請注意：倘於截至2018年7月23日(星期一)(包括該日)止我們仍未收到閣下填妥及簽署之回條，或未有收到閣下反對透過領展網站以電子方式收取公司通訊之回覆，則閣下會被視為已同意透過領展網站以電子方式代替以印刷本方式收取日後所有公司通訊。在這情況下，當領展發出公司通訊時，我們會以郵遞方式或(如閣下已向我們提供閣下之電郵地址)以電郵方式向閣下寄發有關公司通訊已登載於領展網站之通知信函。

儘管閣下已作出選擇，閣下有權隨時更改對於領展日後所有公司通訊所選擇之語言版本及收取方式，就此請於合理時間內以書面方式通知基金單位過戶登記處(地址同上)，或電郵至linkreit@computershare.com.hk。如閣下已選擇(或被視為已同意)透過領展網站以電子方式收取日後所有公司通訊，惟因任何原因在收取或閱覽載於領展網站之任何公司通訊時遇有困難，則閣下只需提出要求而有關公司通訊之印刷本將迅即向閣下寄發(費用全免)。

閣下如對上述任何事項有任何疑問，請於逢星期一至星期五(香港公眾假期除外)上午9時正至下午6時正之辦公時間內，致電基金單位過戶登記處電話熱線(852) 2862 8688查詢。

代表
領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作為領展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之管理人)
公司秘書
陳明德
謹啟

2018年6月22日

附註：

公司通訊指領展之年報、中期報告、會議通告、通函、代表委任表格，及其他文件或刊物(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所定義之任何「公司通訊」)。

